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進修部四技產學攜手合作專班 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12 年 5 月 9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發揮技職教育特色，強調實用技能，並提升本校進修部學生專業證照考取率，依據本校學則規定，訂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進修部四技產學攜手合作專班學生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 112 學年度起入學本校進修部四年制產學攜手合作專班學生。
- 三、本校進修部四技產學攜手合作專班學生畢業之門檻規定如下：學生修業期滿，除應修滿應修必修及選修之科目與學分，成績及格，且各學期操行成績均及格外，應具有所屬學系規定之專業證照(如附表)，始得准予畢業。
- 四、專業證照取得後，學生須主動檢具專業證照正本(驗後退還)與影本各一份，向進修部教務組提出備查。
- 五、延修生已修畢就讀系科規定之應修科目和學分，僅專業證照畢業門檻未通過，如於學期中通過者，加退選課期限前申請者可退選所修課程，逾此期限申請者可撤選課程，並辦理畢業離校程序。如為休學期間通過者，須先復學繳交平安保險費和網路使用費完成註冊程序後，始得申請畢業離校。
-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並將相關畢業門檻載明於招生簡章中；修正時亦同。

附表、產學攜手合作專班各系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對照表

系 別	專 業 證 照 畢 業 門 檻
車輛工程系	下列二張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證照 ➤ 汽車車體板金丙級技術士 ➤ 汽車修護乙級技術士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冷凍空調裝修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證照
電子工程系	至少一張下列合格證照 ➤ 電腦硬體裝修乙級技術士 ➤ 數位電子乙級技術士
工業設計系 家具木工專班	至少一張下列合格證照 ➤ 家具木工乙級技術士 ➤ 門窗木工乙級技術士 ➤ 裝潢木工乙級技術士